

【科班基本資料表填表說明】

學校科班基本資料表

一、 『科班名稱』欄位：

1.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應填寫完整之科名。
2. 設有綜合高中、體育班之班級者，請填「綜合高中(○○學程)」或「體育班」。
3. 非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者，亦請詳細填列普通科、音樂班、美術班、舞蹈班、科學班、體育班、數理資優班、語文資優班或綜合高中(○○學程)。
4. 設有進修部(進修學校)雙語部或專業群科班級者，亦請一併填列。
5. 學校設有進修部者，其所設之科班，請於本欄位之科名之後，另加註「(進)」字樣，如資訊科(進)，以與日校設科區別。
6. 法務部矯政署誠正中學、明陽中學未確定科別，請填「其他科」。

二、 『班別編制』欄位：

1. 核定編制班，請填「編」。
2. 實用技能學程班級，請填「實」。
3. 建教合作班，請填「建」。
4. 特殊教育班，請填「特」。
5. 進修部(學校)核定班級，請填「核」。
6. 法務部矯政署誠正中學、明陽中學其他科，請填「其」。

三、 『日夜班別』欄位：

1. 日間部班別，請填「D」。
2. 進修部班別，請填「N」。